

# 银亿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新增债务到期未能清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银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银亿时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新增一笔到期未清偿债务，具体情况如下：

### 一、新增到期未清偿债务情况

借款单位	债权单位	金额（万元）	到期日	记账科目
宁波银亿时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10,000	2019年9月27日	一年内到期的流动负债
合计		10,000	-	-

### 二、累计到期未清偿债务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到期未清偿债务合计为 435,684.08 万元。公司目前正在积极与相关各方债权人进行沟通，协商妥善的解决办法，努力达成债务和解方案，同时全力筹措偿债资金。

### 三、新增债务违约涉诉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获知该笔到期未清偿债务被起诉情形。

### 四、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公司可能会因逾期债务面临诉讼、仲裁、银行账户被冻结、资产被冻结等事项，也可能需支付相关违约金、滞纳金和罚息等，可能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增加公司财务费用，对公司本年度业绩产生影响。

2、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银亿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十一日